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con Shipp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洲際船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09)

內幕消息
潛在出售事項

本公告乃由洲際船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近期已與Cetus Maritime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潛在買方**」)就潛在出售本公司若干擁有船舶的附屬公司(「**潛在出售事項**」)進行討論。

根據有關潛在出售事項的討論，本公司與潛在買方正就一項交易進行磋商，該交易涉及(其中包括)擬由潛在買方收購13艘船舶(「**洲際船舶**」)的權益。與潛在買方正在討論之交易架構，可能涉及收購本公司若干擁有船舶之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持有洲際船舶的權益。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之資料，倘潛在出售事項得以進行，預期其將構成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一項主要交易。

代價

根據有關潛在出售事項的討論，潛在出售事項應付之總代價(「**代價**」)將參考洲際船舶之淨估值釐定，並將按以下方式支付：

(a) 代價之一部分(目前建議為總代價之30%)將以現金支付；及

(b) 代價之剩餘結餘(目前建議為總代價之70%)將於緊接潛在買方(或其聯屬公司)擬進行之首次公開發售前，透過配發及發行其普通股之方式結算，因潛在買方正尋求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數目將參照各訂約方將予協定之各自船隊及實體之資產淨值計算。

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就潛在出售事項訂立任何最終或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

有關潛在買方之資料

潛在買方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潛在買方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乾散貨航運，營運及管理全球乾散貨船舶船隊，並提供船舶管理及海上租船服務。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潛在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本公司股東(「股東」)務請注意，概不保證潛在出售事項將會進行或將於何時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洲際船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金魁

香港，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郭金魁先生、賀罡先生、陳奕豪先生及司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傅俊元先生、張雪梅女士及莊煒先生。